

非法证券业务经营额逾30万元将予追诉

我国基本建立打击非法证券活动的工作机制

◎综合新华社电

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司监管办公室副主任魏学春1日说，对于非法经营证券业务的，非法经营额在30万元以上，或者违法所得数额在5万元以上的，应予追诉。

魏学春在接受中国政府网访谈时说，目前，非法证券活动处于高发期，通过网络从事非法证券活动的案件在一些地区时常出现，且蔓延速度快、危害面广。从地域分布来看，非法

发行股票企业多数来自中西部地区，非法从事证券业务的中介机构则大多集中在沿海发达地区。

魏学春表示，任何非法证券活动只要涉嫌犯罪，都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非法证券活动涉及的金额有多有少，对于非法发行股票涉嫌发行额在50万元以上、不能及时清偿或者清退、造成恶劣影响，都应当予以追诉。

魏学春还表示，针对当前资本市场出现转折性变化的新情况，打

击非法证券活动的工作机制已经基本建立，正积极探索研究投资者民事诉讼保障机制。

去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文件，对打击非法证券活动的政策界限、组织体系、执法标准、善后处理等各方面作出了进一步明确，明确各地非法证券活动查处和善后处理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负责。

魏学春说，截至目前，31个省份出台了贯彻落实这一文件的实施意

见，为有力打击非法证券活动提供了制度保障，一套反应灵敏、配合密切、应对有力的工作机制已经初步建立。

他介绍说，在组织层面，成立了由证监会牵头，公安部、工商总局、人民银行、银监会并邀请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有关部门参加的整治非法证券活动协调小组，全面负责打击非法证券活动的组织协调、政策解释、性质认定等工作，地方的非法证券活动查处和善后处理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负责。

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负责。

他说，目前，通过各方努力，初步遏制了非法证券活动的蔓延势头。但是也要清醒地认识到，非法证券活动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遏制，因此要继续加大打击力度，加强舆论宣传，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证监会等部门努力完善打击非法证券活动工作机制，对非法证券活动力求做到“打早、打小、露头就打”，将各种形式的非法证券活动遏制在萌芽状态。

■关注成品油调价

涨价500元促炼厂开足马力 “油荒”将获缓解

◎本报记者 李雁争

在国家发改委宣布每吨成品油上调500元后，记者随即致电民营炼油厂、以及中石油中石化两大集团所属的炼厂，被告之上调价格后，炼厂的赢利率虽然还远远低于国际平均水平，但是已经基本能够实现赢利，油荒问题有望缓解。

首次以保障供应为由提价

值得注意的是，此前发改委在文件中一直用“按照现行成品油价格与国际市场接轨的机制”，根据国际市场油价变化情况”的措辞来表述理由。而31日的新闻稿则称，为保证国内成品油供应，促进能源节约，决定适当提高成品油价格。

专家指出，这个变化说明，本次提价是发改委在维护市场稳定和控制通货膨胀之间作出的艰难抉择。

此前，为了保障低收入人群的利益，控制通货膨胀，发改委曾承诺今年原则上不再出台新的政府调价措施。针对成品油价格上调后的通货膨胀问题，发改委表示，虽然直接影响有限，但要严格控制调价的连锁反应。各地要切实做好粮食和食油、猪肉、蔬菜等副食品供应和价格稳定工作，稳定价格总水平。”

各类炼油厂开足马力

一家山西化工厂的董事长接受本报采访时表示，按照调整后的成品油价格，只要国际油价不超过91美元/桶，公司就能实现赢利；只要国际油价不超过103美元/桶，公司继续生产而导致的亏损就小于停止生产的亏损（临界价格）。

数据显示，截至10月29日，WTI原油期货10月均价为83.849美元/桶，低于该公司的赢利价格。

该董事长表示，按照新价格，公司10月炼油业务的利润率将达到1%，虽然还低于国际5%的平均水平，但是已经远远好于预期。因此，公司近期内可以开足马力，保障生产。

民营炼厂曾被指责为本次“油荒”的重要责任人。中石化负责人曾表示，虽然中国石化的炼油企业仍坚持满负荷组织生产，但地方炼油和燃料油加工企业却没有同样的义务，由此减少了对市场的资源总投放量。”

据介绍，调整价格后，中石化的赢利价格和临界价格分别是85美元/桶和97美元/桶；中石油则比中石化略低，但其赢利价格依然低于10月均价。

中石化近日表示，将安排所属炼厂11月原油加工量同比增加80万吨，达到历史同期加工最高水平，并将于11月再次组织柴油资源进口，以稳定国内市场。

两大公司业绩将获提升

专家指出，本次价格调整不但能保护两大集团的生产积极性，还能够直接提升两家公司的业绩。

中信证券股研所认为，因为仅有11、12月两个月的享受期，这一提价效应对中石油和中石化2007年的业绩影响比较有限，但对2008年而言，每吨提价500元后，中国石化EPS的贡献为0.34元。

中石油方面，殷孝东认为，提价可增收342亿，对明年EPS的贡献为0.13元。

但是专家表示，虽然本次调价能够稳定市场，提高两大公司的业绩，但是随着国际油价继续上涨，这个脆弱的平衡很容易被打破。



成品油价格上涨后，炼厂的赢利率虽然还远远低于国际平均水平，但是已经基本能够实现赢利，“油荒”问题有望缓解 资料图

■相关报道

中央财政及时下达成品油价格调整补贴资金

◎本报记者 索敏敏

财政部昨日称，为降低成品油价格调整对公益性行业和困难群体的影响，中央财政新增补贴资金，对受油价提高影响较大的渔业、林业、城市公交、农村道路客运、出租车司机等给予专项补贴。

财政部有关负责人表示，11月1日，中央财政已将补贴资金下达地方和有关部门。对种粮农民因油价调整的补贴，已于上半年以综合直补的方式发放到农民手中。

此外，对液化气价格提高影响低保家庭增加的生活费用，影响学生食堂增加的支出，由各地人民政府适当补助。中央财政对中西部地区给予适当补助，补贴资金将于近日专项下达。

财政部要求地方财政减少资金拨补环节，简化资金运转程序，在最短的时间内把资金发放到受益对象手中。

天然气调价措施 将于近期实施

◎本报记者 李雁争

在成品油价格宣布上调之后，国家发改委表示，天然气调价措施将于近期实施。

发改委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为抑制工业项目用气过快增长和汽车用油改用气的盲目发展，逐步缩小天然气价格与可替代能源价格差距，这次随成品油价格调整，国家还决定适当提高化肥以外工业用天然气出厂价格和车用天然气销售价格。

该负责人表示，我国内天燃气价格目前严重偏低，导致供求矛盾十分突出。

专家指出，为了缩小天然气价格与可替代能源价格差距，即实施的上调的幅度应该不低于成品油的上调幅度，预计在10%左右。

航空公司暂未申请上调航空燃油附加费

◎本报记者 刘晓明

随着发改委昨日宣布航空煤油出厂价格每吨上调500元，国内航空公司的燃油成本也将大幅上升。对此，国家发改委价格司副司长刘振秋31日晚间表示，成品油价格调整后，民航燃油附加费将做相应的调整。而民航总局内部人士和民航业分析师也认为，燃油附加费上调的可能性非常大。不过，东航与国航昨日均表示，目前公司还未向有关部门提出上调燃油附加费的申请。

民航总局一位内部人士昨日接受本报采访时表示，截至目前燃油

附加费的征收标准没变，仍然是800公里以内50元，800公里以上60元。不过，由于此次航油的价格每吨上调了500元，考虑到航空公司的成本，上调燃油附加费的可能性很大。按照民航总局的数据，9月份国内各航空公司的燃油成本已经占到了总成本的44%，这次上调油价，必然会使燃油成本比例突破44%。”该人士如此表示。

不过，对于此次航油涨价，目前各家航空公司均表示还未马上向发改委提出增收燃油附加费。东航方面表示目前还没有提出申请。而国航则表示，目前没有听说上报申请

增加燃油附加费。不过该人士指出，燃油附加费的增加不一定是航空公司先上报，有可能是发改委直接宣布调整，如果能够上调，无疑将减轻航空公司的成本压力。

发改委价格司有关人士昨日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截至目前还没有调整燃油附加费的进一步消息，对于调整的幅度目前也还未明确。

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之一。中信证券分析师马晓立表示，根据其对2006年整体情况的测算，油价每上涨100元，东航将会减少净利润2.2亿元，南航减少2.5亿元，国航减少1.8亿元。

中国石油 下周一开盘价或受一定激励

◎本报记者 陈其珏

国家发改委调高成品油零售中准价的消息对即将于下周挂牌的中国石油无疑是一大利好。分析人士昨天向本报记者指出，受调价消息提振，预计中国石油每股收益可望获得高于0.10元的正面影响，同时其挂牌价也会受到一定激励。

中信证券分析师殷孝东表示，尽管成品油每吨提高了500元/吨，但我们认为国内外的价差仍未消除，原油价格的上涨仍有可能触发价格再次上调，不过，从目前来看，政府如何补贴弱势群体，平衡各方的用油成本更为重要。短期内，再次上调成品油价格可能性不大。”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调价赶在中国石油下周A股挂牌之前进行，在他看来，明年国际原油价格

即便回落也会长期维持在70美元/桶以上。故此，本轮成品油价格上涨后，发改委不太会再轻易调低价格，这意味着中国石油明年也有望继续获得比较好的收益。

中信证券分析师殷孝东表示，尽管成品油每吨提高了500元/吨，但我们认为国内外的价差仍未消除，原油价格的上涨仍有可能触发价格再次上调，不过，从目前来看，政府如何补贴弱势群体，平衡各方的用油成本更为重要。短期内，再次上调成品油价格可能性不大。”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调价赶在中国石油下周A股挂牌之前进行，在他看来，明年国际原油价格

对公司本已备受期待的挂牌价势必锦上添花。

贺炜认为，调价消息对中国石油下周的挂牌价会带来激励作用。机构持股信心将受到鼓舞，对公司的盈利预期也会加大。”

世华财讯分析师叶磊更直截了当表示，此次成品油提价后，中国石油A股上市的定价也有望提高。

对于上游勘探比重较大的中国石油来说，此次调价正逢A股上市前夕，上下游两端的盈利能力均得到提升，将对公司估值产生正面激励。预计券商将更改此前的上市定价，提高目标位。”叶磊说。

中国石化 价格倒挂 炼油业务“甫盈又亏”

◎本报会计研究员 朱德峰

为保证国内供应，促进能源节约，国家决定自11月1日起适当提高成品油价格。此前由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上涨，成品油价格与原油价格倒挂的矛盾日益突出。作为世界第三大炼油商的中国石化，三季报显示其炼油业务分部在上半年扭亏为盈后，7—9月又亏损52.3亿元。

由于企业风险、报酬的来源和性质主要与其提供的产品，或者经营所在地区密切相关，因此新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的，应当披露分部信息。鉴于中国石化主要在境内经营，因此其未确定地

区分部，而是区分了勘探及生产、炼油、营销及分销、化工、其他五个业务分部。对于中国石化这样一家从事完全综合性石油及天然气和化工业务的企业，投资者只有分析每个业务分部的经营业绩和风险，才能更好地把握其整体的经营情况。

分部报告显示，2005年至2006年，中国石化的炼油业务连续两年亏损，金额高达78.38亿元与238.97亿元。今年第一季度，由于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有所回落，而国内石油化工业产品价格仍处于高位，因此其炼油业务两年来首次扭亏为盈，该分部实现营业利润41.73亿元。国际市场原油价格从3月份开始上涨，但

银行业金融机构将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

◎本报记者 苗燕

银监会日前向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下发《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通知》，要求最晚于2009年前，全面实施新会计准则。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已经上市的除外）应于2007年底以前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施规划报直接监管的监管机构备案，并及时报告组织实施方案情况。

银监会有关负责人强调说，运用公允价值计量部分金融工具是新会计准则的重要变化之一，但由于我国金融市场与发达国家金融市场的发育程度还有一定差距，因此特别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审慎使用公允价值。对于尚不存在活跃市场或不能持续可靠取得市场价格的金融工具不能使用公允价值计量。此外，银行业金融机构尤其应健全贷款减值评估体系，及时、准确计提贷款减值准备，不得利用贷款减值准备人为地调控利润。

他表示，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众多，各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会计管理水平、人员素质、财务承受能力等存在较大差距，通过分层次实施新会计准则，有利于相关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充分准备，完善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基础条件，并逐步建立适应新会计准则要求的内部管理流程和信息系统，提高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质量。

根据通知，已上市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继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提高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质量。政策性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非上市的股份制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货币经纪公司、外资银行等从2008年起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城市信用社、三类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等从2009年起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具备条件的可以提前执行。其中，农村信用社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工作统一由各省联合组织。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待转制完成后次年按新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但不得晚于2009年。

银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此项措施将有力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统一、高质量的会计标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和改进风险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实施走出去的战略。

■三季度经济运行数据

国有重点企业利润增长32%

◎本报记者 李雁争

记者昨日从国资委了解到，前三季度国有重点企业利润同比增幅达32.1%，石油电信等12个行业的实现利润超百亿。418户国有重点企业总体运行态势良好，销售、利润持续较快增长，企业盈利能力、保值增值能力、资金使用效率均有所提高。

数据显示，前三季度重点国企实现营业收入91308.2亿元，同比增长19.8%，增速比上年同期略高0.6个百分点，比上半年回落1.2个百分点。

在主要行业中，有色、建材、煤炭、化工、冶金、汽车、交通、烟草、医药、轻工等10个行业增速均在20%以上。累计出口交货值46138亿元，同比增长18.3%，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15.4个百分点，比上半年提高0.9个百分点。

数据显示，随着管理水平逐步提高，前三季度的成本费用总额增速开始慢于收入增速。累计成本费用总额79941.3亿元，同比增长19.4%，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0.3个百分点，比上半年回落1.6个百分点。

重点国企前三季度实现利润8786.9亿元，同比增长32.1%，增速比上年同期加快13.9个百分点，比上半年回落2个百分点。

分行业看，石油石化、电信、电力、冶金、交通、煤炭、汽车、交通、烟草、有色、机械、轻工等12个行业实现利润超过百亿元；建材、交通、纺织、电子、医药、汽车、冶金、电力、轻工、贸易、化工、烟草、机械等13个行业增长较快，利润增速均在重点企业平均增长水平之上。

企业景气持续高位运行

◎本报记者 薛黎

国家统计局昨天公布了2007年三季度全国企业景气调查报告，结果显示三季度企业景气持续处于景气高位，企业生产经营继续呈现平稳较快发展的态势，企业家信心保持稳定，对未来经济走势持有良好的信心与预期。

据统计，三季度全国企业景气指数为144.7，比二季度略有回落，但高于上年同期8.0点，企业景气持续处于景气高位运行的态势。

从行业看，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达到景气高位并创下新高，景气指数分别为160.0和154.7；工业企业景气指数为144.0，其中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60.1、142.2和149.9。

从公司类型看，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景气持续处于景气高位，景气指数为156.7，连续六个季度居不同类型企业之首；大型企业景气优势依然，景气指数为167.4，中、小型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31.1和120.8，大型企业景气水平明显高于中、小型企业。

调查报告同时还显示，我国三季度企业家指数为143.0，继续处于景气高位，与二季度持平，高于上年同期。

有50.1%的企业家对所在行业总体运行状况持乐观的态度，42.7%的企业家认为变化不大，表明多数企业家对当前及未来宏观经济发展仍保持良好的信心与预期。

统计局预计，四季度企业家对宏观经济发展信心稳定，企业家信心指数将与三季度大体持平，并高于上年同期。